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60屏東縣屏東市忠孝路226號  
聯絡人：黃子寧  
聯絡電話：08-7662911#6104  
傳真：08-7338767  
電子信箱：a2859799@ptfire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消人字第115800243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消防局第一救災救護大隊所屬「屏東第二分隊」自  
115年5月1日起更名為「公館分隊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配合地區名稱辨識及勤務聯繫需要，本府消防局原「屏東第二分隊」自115年5月1日起更名為「公館分隊」。
- 二、分隊所在地、轄區範圍、人員編制及聯絡電話等均維持不變。
- 三、嗣後各機關學校辦理業務聯繫、公文往來及相關資料登載，請改以「公館分隊」名稱辦理。

正本：屏東縣議會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縣各警察分局、本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

副本：內政部消防署、屏東縣政府、本局人事室

